

郴州北湖机场通用航空基地空管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HNXZ-2022-ZB04-XMZB-0144)

公示结束时间：2022年05月26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郴州北湖机场通用航空基地空管工程：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民航中南空管设备工程（广州）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20.910356万元，质量：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民航西北电子技术开发（西安）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17.846839万元，质量：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报价：521.896123万元，质量：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民航中南空管设备工程（广州）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黄钜江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0028366；

中标候选人(民航西北电子技术开发（西安）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雷欣爱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陕1612016201615261；

中标候选人(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肖宁一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0210005；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民航中南空管设备工程(广州)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民航西北电子技术开发(西安)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及第六十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机场管理处,监督电话020-86134386。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郴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郴州市郴县路市民服务中心10楼

联 系 人:余先生

电 话:0735-272850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57室

联 系 人： 易鹏、龙雨嫣、钟孝江、魏成琪

电 话： 15929723353

电子邮件： 95188714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咨询
★
02011

郴州北湖机场通用航空基地空管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名称：郴州北湖机场通用航空基地空管工程

备案记录编号：民航中南招采备字（2022）29号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专家评审，评标委员会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2022-05-23至2022-05-26。

标段名称	郴州北湖机场通用航空基地空管工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民航中南空管设备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民航西北电子技术开发（西安）有限公司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总得分	88.31	74.22	70.83
项目负责人姓名	黄钜江	雷欣爱	肖宁
项目负责人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	0028366	陕1612016201615261	0210005
投标人业绩	桂林机场更新19号跑道仪表着陆系统及测距仪设备工程；梧州机场空管工艺及设备工程；东部地区民航广播式自动相关监视（ADS-B）工程安装配套工程；新建神农架机场次降方向仪表着陆系统/测距仪工程；重庆巫山机场项目空管安装工程（第二次）	榆林榆阳机场二期扩建工程飞行区有线通信、航管、导航、气象等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西宁进近管制区工程工艺安装；兰州管制区设施设备更新扩容工程空管工艺设备安装工程；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宁夏分局	四川省巴中民用机场空管工程设备采购及工艺安装工程；民航运行管理中心和气象中心工程及民航情报管理中心工程工艺设备安装及配套工程施工
投标报价（元）	5,209,103.56	5,178,468.39	5,218,961.23
质量	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期	100日历天	100日历天	100日历天
评标情况	正常	正常	正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及第六十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单位）：郴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泽众

地址：郴州市郴县路市民服务中心10楼

联系电话：0735-2728505

投诉受理部门：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机场管理处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霄路163号

电话：020-86134386

